

# 柞水县信用管理办公室文件

柞信办发〔2022〕5号

## 柞水县信用管理办公室 关于印发《柞水县2022年社会信用体系 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办、县政府各部门及社会信用体系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现将《柞水县2022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职责，认真贯彻执行。



# 柞水县 2022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

2022年是我县信用建设全面优化提升的关键年。信用柞水体系建设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建设“三高三区”新柞水总目标，认真落实中省市县信用建设的决策部署，主动作为，开拓创新，持续强化信用信息共享、应用和服务创新，不断深化信用监管改革，切实维护信用主体合法权益，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扮靓“信用柞水”品牌，为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信用环境。

## 一、大力推进社会信用建设法制化规范化

(一) 贯彻落实普法宣传。围绕“6.14 信用关爱日”“12.4 全国法制宣传日”“诚信兴商宣传月”等重要节点，重点突出《陕西省社会信用条例》《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条例》的释法工作，结合行业领域和工作实际，运用线上线下多种方式，广泛开展信用“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农村”系列宣讲活动，全面优化信用法治环境。(各成员单位分别负责)

(二) 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要充分发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健全信用工作组织机构，理顺工作协同推进机制，提前谋划安排年度政务诚信、营商环境等评价工作。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要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落实本行业、本领域信用体系建设责任，制定行业信用管理制度，落实行业信用监管职责，协同做好信用信息共享、诚信宣传教育等相关工作。(县发

改局<信用办>牵头，各成员单位分别负责)

(三)健全信用制度建设。贯彻落实国家、省公共信用信息目录、失信惩戒措施清单和守信激励措施清单，认真执行各行业领域严重失信行为认定标准等信用建设和管理配套制度。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度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建立各领域各行业信用承诺制度，做好各类型信用承诺和履约践诺信息归集公示，对承诺不实的依法予以惩戒并纳入信用记录。

(行政审批局牵头，各成员单位分别负责)

(四)依法规范工作管理。规范政策文件制定程序，开展政策修订、文件废止等清理规范工作。建立跨部门监管协同机制，加强征信、评级和信用服务市场监管，开展失信问题专项治理，严肃查处以“征信修复”“信用修复”名义进行虚假宣传、招摇撞骗以及违规开展业务的行为，依法打击坚决整治征信、评级市场和信用服务领域乱象。(县发改局牵头，县市场监管局牵头，各成员单位分别负责)

## 二、优化完善信用信息归集，持续深化信用服务

(五)强化平台网站建设。按照商洛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信用中国(陕西商洛)门户网站建设要求，优化提升数据归集和应用服务功能，推进市级信用平台与各部門行政审批、政务服务、执法监管等相关业务系统的互联互通和实时共享。强化数据治理，确保各类信用查询、信用公示、联合奖惩、信用修复、异议处理、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信用记录核查报告、公共信用信息报告等各项公共信用服务标准统一，内容一致。(县发改局<信用

办>牵头，各成员单位分别负责)

(六) 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按照国家、省反馈的重错码数据，积极主动与省市级行业主管部门衔接，持续做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纠错及转换工作，降低我县重错码率。严格落实“7个工作日内上网公开”要求，做好“双公示”信息报送及公示工作，推动行政强制、行政确认、行政征收、行政给付、行政裁决、行政补偿、行政奖励等公共信用信息归集上报，实现信用信息应归尽归，大幅提升我市公共信用信息总量。(县委编办、县民政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司法局、县农业农村局等县级有关部门分别负责)

### 三、持续推进重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

(七) 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健全“政府承诺+社会监督+失信问责”机制，完善政务诚信监督管理制度，依托省政务诚信评价系统，常态化开展政务诚信监测与评价。完善政务诚信档案，持续做好公务员录用、调任和事业单位聘用人选社会信用记录查询工作，加强公务员诚信教育培训，不断提升公务员的诚信意识。加强政府失信治理，继续做好政府机构、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治理以及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依法依规实施联合惩戒。(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经贸局牵头，各成员单位分别负责)

(八) 大力推进分级分类监管。贯彻落实《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结

合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制定行业领域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推动食品药品、生态环境、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等行业依据信用评价结果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提升监管精准性和有效性。重点做好煤炭、电力、天然气中长期合同的履约监管,加强签约履约信息归集共享。(各成员单位分别负责)

(九)加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坚持“政府+市场”的建设模式,鼓励金融机构、企业入驻陕西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平台(“秦信融”平台),提升获得信用贷款便利度,加大“信易贷”规模。充分发挥好我县政银企常态化对接工作机制作用,开展“线上+线下”银企对接及财税、金融知识、信贷政策解读活动,归集共享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信息,设立重点企业白名单库,拓宽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服务渠道。(县金融服务中心牵头,各金融机构分别负责)

(十)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和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做好涉农信用信息数据库,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开展信用建设助力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推动金融机构创新中小微金融产品,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首贷率和信用贷款比例。完善支持政策措施,鼓励建立本级融资担保风险补偿资金池,推动地方设立保险、担保基金,发挥其风险补偿的杠杆作用,增进涉农主体信用。加大对因非主观恶意失信导致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脱贫户和贫困边缘户的信用救助,助力乡村振兴。(县金融服务中心、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

县乡村振兴局、各金融机构分别负责)

#### 四、充分发挥试点示范和创新引领作用

(十一) 创新信用示范点建设。以创建全省信用建设示范县、全国文明城市为目标,推动柞水高质量发展。结合精神文明创建、评选评优等活动,开展信用示范乡镇(街道)、信用示范村(社区)、信用示范街区、信用示范户等创建活动。(县发改局<信用办>,县委文明办牵头,各镇(办)分别负责)

(十二) 创新信用应用场景。支持各部门以深化放管服改革、民生领域信用建设和信用监管、信用大数据开发应用和创新、推进信用惠民服务等方面为重点,依托公共信用信息,研究建立相关制度机制,在互联网经济、文化旅游、特色农产品、中介、消费、服务等重点领域,探索创新信用应用场景。推动“信易+旅游”“信易+交通”“信易+停车”“信易+审批”等“信易+”创新应用场景落地,丰富守信激励措施。积极参与国家、省、市信用典型案例评选活动,主动推广信用创新应用经验。(各部门分别负责)